

石家庄五龙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伍林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4,3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.2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3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3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3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3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3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3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;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8-003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8-003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,39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文德（石家庄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王淑英 甄伊宁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石家庄五龙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7 日